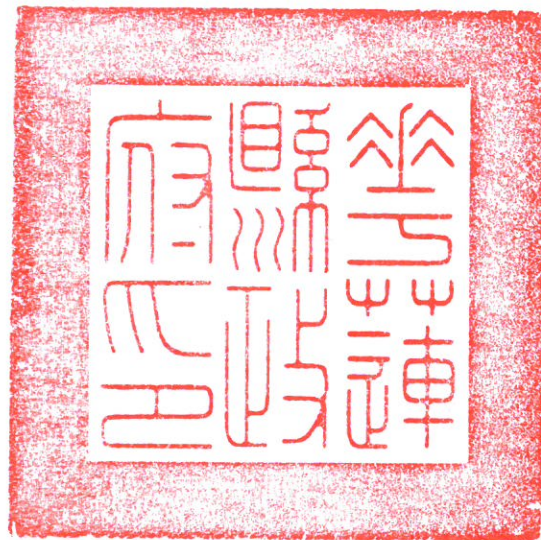


花蓮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建水字第1110030419A 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辦理「無尾溪排水第三期治理工程 (1K+456~1K+702)」第2場公聽會會議記錄公告，請公告張貼於貴所及各村(里)辦公室公告欄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二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本案第2次公聽會會議紀錄惠請本府行政暨研考處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協助於公所、各村(里)辦公室之公告欄及村(里)住戶之適當公共位置予以張貼公告週知。

縣長 徐榛蔚